

#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 目 录

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1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9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	11
表五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3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5
表七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	1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16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21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22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	23
附图 3 项目现场图片 .....	24
附件 1 委托书 .....	25
附件 2 环评批复（鱼环审字[2019]16号） .....	26
附件 3 监测报告 .....	29
附件 4 环保管理制度 .....	39

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主要产品	酸笋、酸豆角、酸菜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2 月 17 日-2 月 18 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4 月 2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鹿寨县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1 万元	比例	2.1%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5 万元	比例	2.5%
验收监测依据	<p>1、法规依据</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1989 年 12 月颁布并施行，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修订版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改，2018 年 12 月 29 日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版)；</p> <p>(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p> <p>(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10)《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2、项目依据</p> <p>(1)《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6 月)；</p>				

	<p>(2)《关于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鹿审环批字(2021)13号)。</p> <p>(三) 技术依据</p> <p>(1)《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p> <p>(2)《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p> <p>(3)《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p> <p>(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p> <p>(5)《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p> <p>(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p> <p>(7)《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943 1445 1290"> <thead> <tr> <th>评价标准、标号</th> <th>级别</th> <th>因子</th> <th>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td> <td rowspan="6">三级</td> <td>pH 值(无量纲)</td> <td>6~9</td> </tr> <tr> <td>五日生化需氧量(mg/L)</td> <td>300</td> </tr> <tr> <td>悬浮物(mg/L)</td> <td>400</td> </tr> <tr> <td>氨氮(mg/L)</td> <td>——</td> </tr> <tr> <td>化学需氧量(mg/L)</td> <td>500</td> </tr> <tr> <td>动植物油(mg/L)</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352 1445 1480"> <thead> <tr> <th>评价标准、标号</th> <th>级别</th> <th>因子</th> <th>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td> <td>表 1 二级厂界</td> <td>臭气浓度</td> <td>20(无量纲)</td> </tr> </tbody> </table> <p>3、噪声</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547 1445 1720"> <thead> <tr> <th>评价标准、标号</th> <th>级别</th> <th>因子</th> <th>厂界点位</th> <th>限值 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 <td>3 类</td> <td>等效 A 声级</td> <td>厂界东、南、西、北面</td> <td>昼间≤65 夜间≤55</td> </tr> </tbody> </table> <p>4、固废</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p>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	pH 值(无量纲)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00	悬浮物(mg/L)	400	氨氮(mg/L)	——	化学需氧量(mg/L)	500	动植物油(mg/L)	100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厂界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厂界点位	限值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等效 A 声级	厂界东、南、西、北面	昼间≤65 夜间≤55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	pH 值(无量纲)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00																																		
		悬浮物(mg/L)	400																																		
		氨氮(mg/L)	——																																		
		化学需氧量(mg/L)	500																																		
		动植物油(mg/L)	100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二级厂界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评价标准、标号	级别	因子	厂界点位	限值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等效 A 声级	厂界东、南、西、北面	昼间≤65 夜间≤55																																	

##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工程建设内容

####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项目地理中心坐标为东经：109°41'31.064"，北纬：24°26'9.133"。

建设单位：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5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2.5%。

建设规模：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工作制度：全年工作时间约 330 天，单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

劳动定员：项目职工人数约为 20 人。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占地面积 5000m<sup>2</su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等有关规定，为完善环保手续，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委托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6 月 15 日鹿寨县行政审批局“鹿审环批复(2021)13 号)”《关于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生产期间，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委托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表的编写。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接到委托后，立即组织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在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配合下，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周边环境状况，施工期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建设完成情况、运行效果及管理进行了现场核查。结合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2 月 18 日对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噪声和厂界废气情况进行了监测，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 2022 年 4 月 20 日-4 月 21 日对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外排废水污

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根据现场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技术依据。

## 2、地理位置

位于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项目地理中心坐标为东经：109° 41'31.064"，北纬：24° 26'9.133"。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 3、平面布置

项目占地面积 5000 平方米，从东至西依次布置清洗整形间、生制产品成品库、腌制品仓库、生包装间、包材库、整理间、熟包装间、熟制间、办公室、灭菌间、包材库、辅料库、外包间、熟制产品成品库。项目总体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

## 4、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四个部分组成，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面积为 5000 平方米，车间内布置腌制品仓库、办公室、灭菌间、生包装间、生制产品成品库、清洗整形间、包材库、整理间、熟包装间、熟制间、熟制品产品成品库等，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辅助工程	1	腌制品仓库		位于生产车间内，面积为 640 平方米，用于存放外购腌制品
	2	生制产品成品库		位于生产车间内，面积为 480 平方米，用于存放生制产品
	3	熟制产品成品库		位于生产车间内，面积为 480 平方米，用于存放熟制产品
公用工程	1	给水系统		供水源于市政自来水管网
	2	排水系统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的废水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3	供电系统		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提供
	4	供汽系统		项目使用蒸汽由工业园提供
环保工程	1	废水处理	生活废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2	噪声处理		设备减振基础、厂房隔音
3	生产固废		原料清洗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食物废渣，食物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		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垃圾中转站	

##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的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或套）	实际数量（台或套）
1	蒸柜	160X130X90（CM）	2	2
2	清洗线	长度 5M	2	2
3	选豆线	长度 5m	2	2
4	搅拌机		5	5
5	漂烫线	8M	1	1
6	烘干机	5M	2	2
7	巴氏消毒线	10MX1.5M	1	1
8	给包式包装机		8	8
9	真空包装机		5	5
10	手推叉车		10	10
11	切菜机		8	8
12	压平机		1	1
13	金属探测仪		1	1

## 6、环保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 1000 万元的 2.5%，投资一览表见表 2-3。

## 7、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工程按照《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鹿审环批字（2021）13 号）进行建设。工程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见表 2-4。

表 2-4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更情况一览表

工作内容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及变更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项目性质	新建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建设规模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建设地点	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生产工艺	①称重、质检：外购原材料进厂先进行重量、质量检测后验收入库。 ②清洗、挑选、切菜：使用外购酸笋、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p>酸豆角或酸菜各自的卤水清洗下腌制菜品的表面，挑选出不符合要求的腌制菜品，其余使用切菜机切成相应大小，项目清洗后的卤水均收集由供货商回收。</p> <p>③蒸煮：由蒸汽将清理好的各种原材料蒸熟。</p> <p>④搅拌：蒸煮后的各种原材料按照客户要求与辣椒粉、白糖等搅拌均匀。</p> <p>⑤装袋：搅拌后的配菜使用包装机包装成小袋、大袋产品。</p> <p>⑥灭菌：经过包装的产品进入杀菌消毒线进行消毒。</p> <p>⑦包装：小包装产品经过冷却后称重包成大袋，大包装产品冷却后经过压平后再进行纸箱包装，经过外包装的袋装、箱装产品，贴上产品标签、合格证（标有生产日期）。</p>			
污染防治措施	<p>项目在生产过程易产生异味，这些异味为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采取加强通风措施减小异味的影响，项目异味可控制在 3m 范围内。</p>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p>项目生产废水经过一体化(3 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废水通过总排口排放经市政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p>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p>原料清洗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食物废渣，食物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p>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各种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噪声可分为机械噪声及空气动力性噪声，根据其产生的机理不同分别采取隔声和减震措施。项目生产设备均在车间内，在安装时采用基础减震，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p>	与环评内容一致	无变动	否
<p>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p>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1、原辅材料

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详见表 2-5。

表 2-5 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产品类别	物料类别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主要原辅材料	酸豆角	t/a	1520	1500	腌制品，外购
	酸笋	t/a	2280	2200	腌制品，外购
	酸菜	t/a	760	730	腌制品，外购
	辣椒粉	t/a	18	18	外购
	萝卜丁	t/a	88	85	外购
	木耳	t/a	44	44	外购
	白糖	t/a	22	22	外购
	小包装真空袋	万个	5840	5840	外购
	大包装真空袋	万个	37	37	外购
	纸箱	万个	18	18	外购

### 2、水源及水平衡

#### (1) 给水

供水源于厂房内现有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管网采用生产、生活、消防三合一系统。

#### (2)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生产废水污水处理站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外排废水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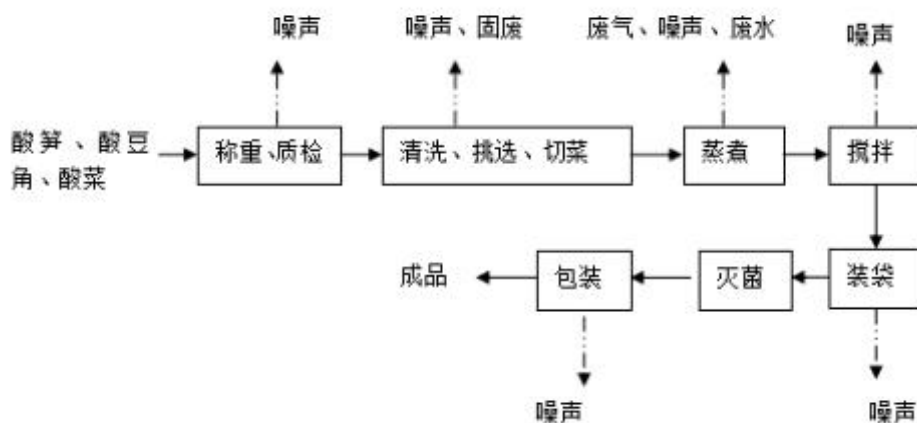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图

## 主要生产工序说明

①称重、质检：外购原材料进厂先进行重量、质量检测后验收入库。

②清洗、挑选、切菜：使用外购酸笋、酸豆角或酸菜各自的卤水清洗下腌制菜品的表面，挑选出不符合要求的腌制菜品，其余使用切菜机切成相应大小，项目清洗后的卤水均收集由供货商回收。

③蒸煮：由蒸汽将清理好的各种原材料蒸熟。

④搅拌：蒸煮后的各种原材料按照客户要求与辣椒粉、白糖等搅拌均匀。

⑤装袋：搅拌后的配菜使用包装机包装成小袋、大袋产品。

⑥灭菌：经过包装的产品进入杀菌消毒线进行消毒。

⑦包装：小包装产品经过冷却后称重包成大袋，大包装产品冷却后经过压平后再进行纸箱包装，经过外包装的袋装、箱装产品，贴上产品标签、合格证（标有生产日期）。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 (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为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站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处理后进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收集处理，废水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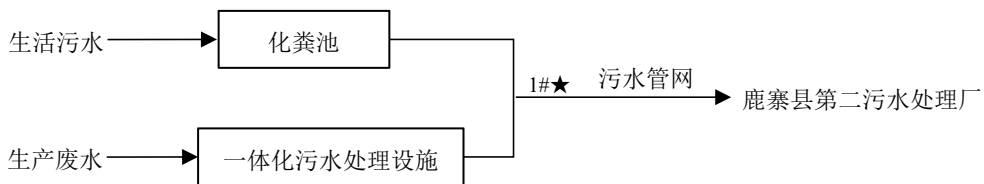
##### (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3-1，处理流程见图 3-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3-1。

表 3-1 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来源	员工生活污水	原料清洗、设备清洗、地面清洗
污染物种类	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动植物油	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动植物油
处理设施	化粪池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
排放方式	进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进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注：图中★为废水监测点位。

图 3-1 废水处理示意图

#### 2、废气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及废渣暂存时易产生异味，这些异味为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采取加强通风措施减小异味的影响，厂界处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

标准限值。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见图 3-2。

###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过程中各种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65~80dB(A)之间。设备噪声可分为机械噪声及空气动力性噪声，根据其产生的机理不同分别采取隔声和减震措施。项目生产设备均在车间内，在安装时采用基础减震，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项目生产设备均在车间内，在安装时采用基础减震，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噪声监测点位见图3-2。



图 3-2 噪声、无组织废气监测示意图

### 4、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生产固废主要为原料清洗、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食物废渣和废包装材料。食物废渣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或环卫部门处置。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四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p>项目在生产过程易产生异味，这些异味为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采取加强通风措施减小异味的影响，项目异味可控制在3m范围内，厂界处异味污染物浓度，可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p>	<p>已落实。 项目在生产过程易产生异味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通过采取加强通风措施减小异味，项目异味可控制在3m范围内，厂界处异味污染物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臭气浓度≤20(无量纲))。</p>
<p>项目设置污水处理站处理清洗废水，项目清洗废水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p>	<p>已落实。 项目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外排废水各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p>
<p>原料清洗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食物废渣，食物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已落实。 原料清洗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食物废渣，食物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选用低噪设备。国家已将噪声作为产品出厂检验的硬性指标，而对于必不可少的高噪设备在订货时应同时定其配套降噪措施。在进行厂区平面布局设计时，尽量做到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使高噪设备相对集中。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时造成的厂界噪声超标。为噪声较大的机器设置软性护垫、减压机座等，以减少噪声的排放。项目不在中午(12:00-14:30)和夜间(22:00-次日凌晨6:00)进行进行生产。</p>	<p>已落实。 选用低噪设备；对厂区平面布局设计做到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使高噪设备相对集中；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因设备运转不正常时造成的厂界噪声超标；设置软性护垫、减压机座等，以减少噪声的排放；项目不在中午(12:00-14:30)和夜间(22:00-次日凌晨6:00)进行进行生产。</p>

**2、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内容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p>项目生产过程中及废渣暂存时易产生异味，经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须确保臭气无组织排放符合(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要求。</p>	<p>已落实。 项目生产过程中及废渣暂存时易产生异味，经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须确保臭气无组织排放符合(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要求。</p>
<p>为处理项目运营期清洗废水，项目设置一套一体化(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污水处理设备对清洗废水集中收集处置，经处理后的废水经市政管</p>	<p>已落实。 生产废水经过污处理站的一体化(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污水处理设备集中收集处置、生活污</p>

<p>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项目清洗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p>	<p>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废水各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通过总排口经市政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p>
<p>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须确保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要求。</p>	<p>已落实。 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要求。</p>
<p>做好一般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工作。须按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p>	<p>已落实。 已做好一般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工作。按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p>
<p>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排污口(源)》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有关规定建设规范化的排污口，须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p>	<p>已落实。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排污口(源)》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有关规定建设规范化的排污口，已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450223MA5QB0AG4J001Q</p>
<p>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已落实。 加强环境管理，已制定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 表五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工作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

2、监测过程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测试技术人员持证上岗。

3、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有相应资质的计量检定部门周期性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仪器使用前进行检验及检查，可以提供可靠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数据进行统计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监测使用的仪器及分析方法见表 5-1。

5、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过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6 20 12 05 0472)。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过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7 20 12 05 0827)。

表 5-1 监测使用仪器及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HJ 1147-2020)	PHB-4 型便携式 pH 计	DRZC-043	/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VIS-723N 型单光束可见分光光度计	DRZC-158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 11901-1989)	DUG-9140A 型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RZC-002	4mg/L
			AUW220D 型电子天平	DRZC-12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盐法》(HJ 828-2017)	50mL 酸式滴定管	DS-50-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25mL 碱式滴定管	DJ-25-01	0.5mg/L
			LRH-250A 生化培养箱	DRZC-129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YPR-5610 型红外测油仪	DRZC-135	0.06mg/L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	—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声校准器 AWA6021A	TQ-335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TQ-316	
气象参数	风向、风速	—	轻便三杯风向风 速表 FYF-1	TQ-001	—
	大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TQ-142	—
	温湿度		数字式温湿度计 GM1360	TQ-089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处理的生产废水和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通过废水总排口排放，外排废水个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项目在验收期间，在废水总排放口设置1个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废水监测情况详见表6-1。

表 6-1 项目废水监测情况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废水总排口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 2、废气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及废渣暂存时易产生异味，这些异味为无组织排放。项目通过采取加强通风措施减小异味的影响，厂界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项目废气监测情况详见表6-2。

表 6-2 项目废气监测情况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厂界	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3 次/天

#### 3、噪声

本次监测在项目东、南、西、北面厂界外共设置4个噪声监测点。项目噪声监测情况详见表6-3，监测点位置见附图3。

表 6-3 项目噪声监测情况表

编号	监测点位	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1#	东面场界	场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 1 次
2#	南面场界	场界外 1m		
3#	西面场界	场界外 1m		
4#	北面场界	场界外 1m		

## 表七 验收监测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该项目各项配套设备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本次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7-1。

表 7-1 主要生产工况表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日期	监测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酸笋、酸豆角、酸菜	3500 吨/年	2022.02.17	9.6 吨	90.5%
		2022.02.18	10 吨	94.3%
		2022.04.20	10 吨	94.3%
		2022.04.21	10 吨	89.6%

## 验收监测结果

废气和噪声监测结果出自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2022HJ119。废水监测结果出自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报告德润(监)[2022]212 号。

### 1、废水

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21 日期间进行了废水验收监测，废水污染物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分析项目	监测结果				
			1	2	3	4	均值/范围
废水总排口	2022.04.20	pH 值（无量纲）	6.8	6.8	6.9	6.8	6.8~6.9
		氨氮(mg/L)	38.5	36.2	37.2	35.1	36.8
		悬浮物（mg/L）	378	362	370	354	366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71	157	186	174	172
		化学需氧量（mg/L）	462	480	447	455	461
		动植物油（mg/L）	5.57	5.01	5.43	5.17	5.30
	2022.04.21	pH 值（无量纲）	6.9	6.8	6.8	6.8	6.8~6.9
		氨氮（mg/L）	36.7	34.4	37.8	33.6	35.6
		悬浮物（mg/L）	366	348	376	362	363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70	189	137	139	159
		化学需氧量（mg/L）	464	432	478	452	457
		动植物油（mg/L）	4.90	4.77	4.87	5.56	5.03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 2、噪声

项目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18 日期间进行了噪声验收监测，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7-3。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等效连续 A 声级	2022.02.17	1#东面厂界外 1m	58.8	48.4
		2#南面厂界外 1m	59.2	47.1
		3#西面厂界外 1m	56.7	47.6
		4#北面厂界外 1m	57.0	48.4

	2022.02.18	1#东面厂界外 1m	58.9	49.4
		2#南面厂界外 1m	57.2	47.2
		3#西面厂界外 1m	58.7	47.8
		4#北面厂界外 1m	57.4	49.1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东、南、西、北面厂界昼夜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 3、废气

项目于2022年2月17日~18日期间进行了废气验收监测，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7-4。

表 7-4 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无量纲）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臭气浓度	2022.02.17	0#参照点：北面厂界外 5m	11	11	11
		1#监控点：东南面厂界外 5m	17	19	16
		2#监控点：南面厂界外 5m	17	16	17
		3#监控点：西南面厂界外 5m	14	16	14
		监控点浓度最大值	17	19	17
	2022.02.18	0#参照点：北面厂界外 5m	14	11	14
		1#监控点：东南面厂界外 5m	16	16	16
		2#监控点：南面厂界外 5m	15	16	16
		3#监控点：西南面厂界外 5m	14	14	14
		监控点浓度最大值	16	16	16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

### 4、固废

#### （1）生产固废

原料清洗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食物废渣。废渣产生量约为6.0t/a。食物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2t/a，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 （2）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约20人，无人住在厂内。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验收监测结论

**1、工程概况：**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项目地理中心坐标为东经：109°41'31.064"，北纬：24°26'9.133"。项目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6 月，调试时间为 2022 年 2 月，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5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2.5%。项目验收期间，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2、项目变动情况：**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和批复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3、环保设施建设落实情况：**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设施建设与环评要求基本一致。

#### 4、污染物排放

#####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①根据监测结果，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3 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废水总排放口中的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②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东、南、西、北面厂界昼夜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③根据监测结果，通过加强通风，厂界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限值。

④原料清洗及加工过程中会产生食物废渣，食物废渣统一收集后委托厨余垃圾回收单位回收处置；项目废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 5、环境管理检查

(1) 建设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和环境保护验收制度。

(2) 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均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 项目 2021 年 12 月 16 日已办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223MA5QB0AG4J001Q。

(4) 制定了企业内部的环保管理制度，由兼职环保管理员，负责企业内部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5) 项目运行过程中基本的落实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意见所提出的环保措施。

## **6、验收结论**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项目在设计、施工、试生产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基本能够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落实，现场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达到相应标准的限值要求，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建议通过自主验收。

### **建议**

加强环境管理，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持续改进，确保项目各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105-450223-04-05-308403		建设地点		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333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439 方便面及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09°41'31.064", N: 24°26'9.13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		环评单位		湖南环森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鹿寨县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鹿审环批复【2021】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50223MA5QB0AG4J001Q	
	验收单位		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运行正常，生产负荷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1		所占比例（%）		2.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		所占比例（%）		2.5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0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50223MA5QB0AG4J		验收时间		2022 年 2 月~5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6					0.06		0.06	0
	化学需氧量													0
	氨氮													0
	石油类													0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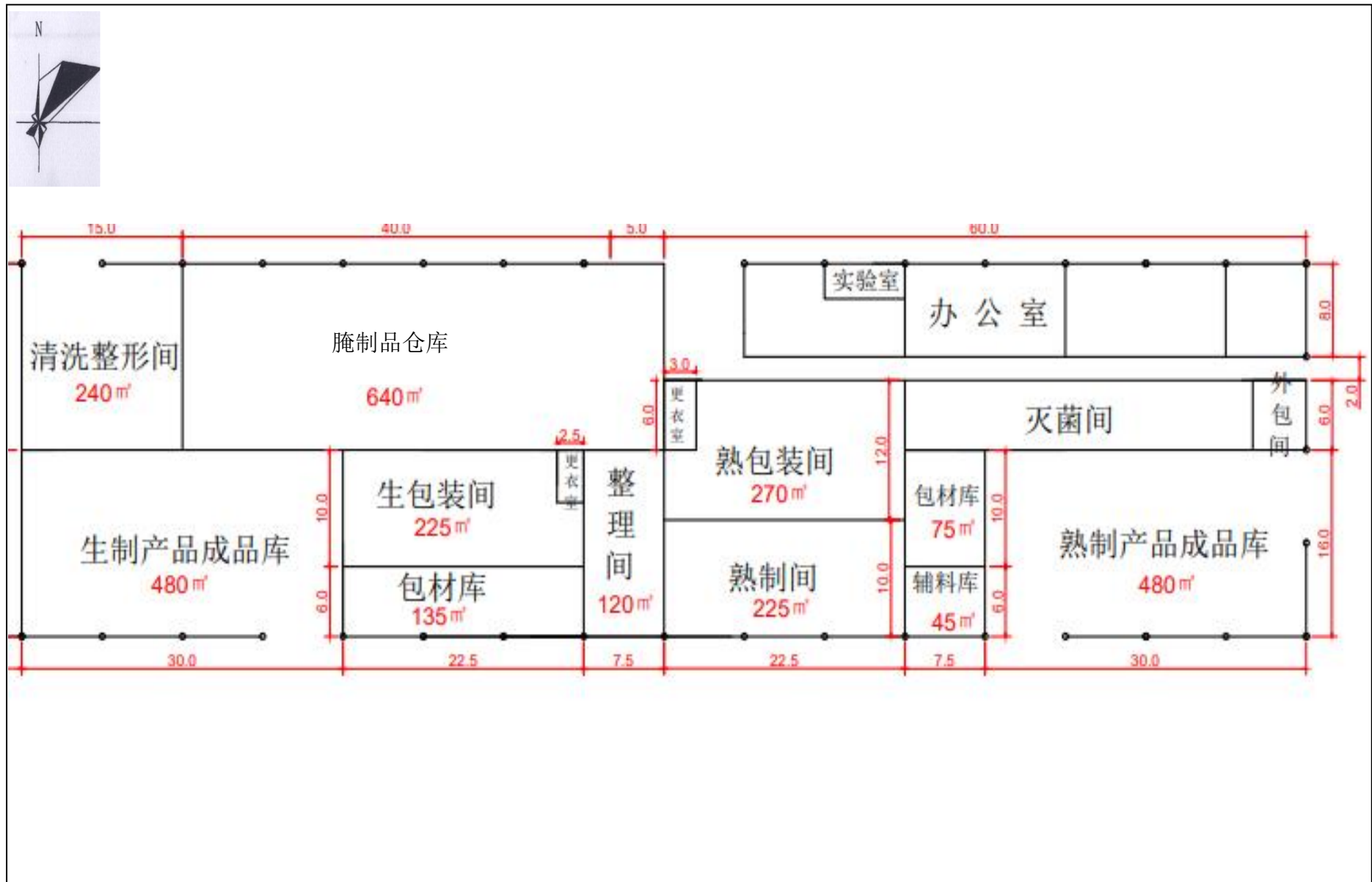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现场图片



现场照片

污水处理设施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广西景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投资建设的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试运行，现已具备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编制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人：刘敏

联系电话：13877238421

2022 年 2 月 13 日

# 鹿寨县行政审批局

鹿审环批复〔2021〕13 号

## 关于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我局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租赁广西鹿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现有厂房，位于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租用面积 5000 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用房等及配套的用电、给排水及环保处理设施等。生产设备主要包括：2 台蒸柜、2 台清洗线、5 台搅拌机、2 台烘干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 3500 吨酸笋、酸豆角、酸菜。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

项目已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 2105-450223-04-05-308403，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须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重点抓好



以下环保工作：

(一) 项目生产过程中及废渣暂存时易产生异味，经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须确保臭气无组织排放符合(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二级标准要求。

(二) 为处理项目运营期清洗废水，项目设置一套一体化(3级格栅沉淀池+厌氧+好氧)污水处理设备对清洗废水集中收集处置，经处理后的废水经市政管网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洛清江。项目清洗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排入鹿寨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项目噪声通过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基础安装减震垫和厂区自然衰减等，综合降噪处置后，须确保厂界噪声达到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3类标准要求。

(四) 做好一般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置工作。须按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的要求设置相关污染防治设施。

(五)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污口(源)》和《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有关规定建设规范化的排污口，须按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

(六) 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并落实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保措施的有效落实，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成后，须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建设单位在接到本批复5日内，将批复文件及批准后的《报告表》(报批稿)送达柳州市鹿寨生态环境局，并按规定接受辖区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管检查。



(信息是否公开: 主动公开)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

2105-450223-04-05-308403

### 附件 3 监测报告

#### (1) 废水监测报告

德润（监）[2022]212号

第 1 页 共 4 页



# 监测报告


德润（监）[2022]212号

任务名称：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监测  
委托单位：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类型：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2022年04月29日

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 监测报告说明

1. 本公司对出具的检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方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2. 委托方在委托前应说明检测目的，凡属污染事故调查、竣工验收检测、污染纠纷仲裁检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并由本公司按相关要求采样、检测。
3. 委托方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所有检测过程遵循本公司确认检测项目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4. 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仅与本次检测相关。由本公司现场检测或采样的，检测结果仅与现场检测或采样相关；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检测结果仅与来样相关。
5. 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且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章、骑缝章无效。报告缺页、涂改无效。
6. 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无法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报告完成 1 个月后尚未领取检测报告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7. 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报告不能用于不当商业宣传。

本机构通讯信息：

名 称：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验室地址：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第 13 教学楼

注册 地址：桂林市七星区高新区信息产业园 D-12 信息孵化大厦 A 座第四层 C413-5

邮政编码：541004

异议受理电话：0773-2328089

业务咨询电话：0773-2322928/18174195693

电子邮箱：gldrgs@163.com

微信扫描二维码  
关注德润企业号  
获取更多信息





## 一、基本信息

任务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废水监测		
委托单位信息	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333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联系人	刘君	联系电话 13877238421
监测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333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现场监测/采样人员	苏中成、张日辉	监测日期	2022.04.20-2022.04.21
实验室分析人员	沈小丹、韦意圆、唐歆、莫锐	分析日期	2022.04.20-2022.04.26
监测/采样条件说明	2022.04.20 天气阴, 气温(19.9-20.8)℃, 水温(18.6-18.7)℃, 当日生产腌制品10吨, 生产负荷达94.3%; 2022.04.21 天气阴, 气温(21.7-23.2)℃, 水温(18.7-18.8)℃, 当日生产腌制品9.5吨, 生产负荷达89.6%。		

## 二、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及名称	1#项目废水总排口	监测分析项目	pH值、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监测方法依据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		
监测点位示意图			

## 三、监测方法、使用仪器设备

监测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 标准号	检出限/范围	仪器设备 (名称/型号/编号)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PHB-4 型便携式 pH 计 DRZC-04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0.025mg/L	VIS-723N 型单光束可见分光光度计 DRZC-158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DUG-9140A 型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RZC-002、AUW220D 型电子天平 DRZC-127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4mg/L	50mL 酸式滴定管 DS-50-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0.5mg/L	25mL 碱式滴定管 DJ-25-01、LRH-250A 生化培养箱 DRZC-129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类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0.06mg/L	YPR-5610 型红外测油仪 DRZC-135

## 四、样品信息

类别	采样点位	监测分析项目	采样时间	样品编号	样品表现性状/特征
废水	1#项目废水总排口	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2022.04.20	FS1-1-1、FS1-1-2、FS1-1-3、FS1-1-4	乳白色浑浊臭
			2022.04.21	FS2-1-1、FS2-1-2、FS2-1-3、FS2-1-4	乳白色浑浊臭

## 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分析项目	监测结果			
			1	2	3	4
2022.04.20	1#项目废水总排口	pH值（无量纲）	6.8	6.8	6.9	6.8
		氨氮（mg/L）	38.5	36.2	37.2	35.1
		悬浮物（mg/L）	378	362	370	354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71	157	186	174
		化学需氧量（mg/L）	462	480	447	455
		动植物油（mg/L）	5.57	5.01	5.43	5.17
2022.04.21	1#项目废水总排口	pH值（无量纲）	6.9	6.8	6.8	6.8
		氨氮（mg/L）	36.7	34.4	37.8	33.6
		悬浮物（mg/L）	366	348	376	362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70	189	137	139
		化学需氧量（mg/L）	464	432	478	452
		动植物油（mg/L）	4.90	4.77	4.87	5.56

注：本监测报告中的监测项目均通过计量认证。

以上结果仅对本次监测工况条件下负责

以下空白

广西德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李萍

审核：陈家华

签发：李海燕

签发日期：2022.04.21

(2) 噪声及废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2HJ119

第 1 页 共 6 页



#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2HJ119

项目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年2月21日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检测）负责。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监测的，仅对采样或监测期间负责；本公司保证监测（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委托方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者，本公司的采样、监测（检测）过程按照通用的监测技术标准、规范进行。
- 3.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报告专用章”、“骑缝章”、“章均无效。
- 4.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公司综合部查询。对监测（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逾期视为认可。但对性质不稳定、无法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原样品的复测。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
- 5.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6.监测结果表中监测项目右上角标注“\*”的为分包项目。

### 本机构通讯资料:

机构名称：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柳州市桂中大道 89 号 D-2 区 14、15 号

邮政编码：545006

联系电话：0772-3669231

传 真：0772-3669231

邮 箱：gxzz2021@163.com

##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方信息	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联系人	刘总	联系电话	138 7723 8421		
受检方信息	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飞鹿大道 333 号上规划新建厂房三				
	联系人	刘总	联系电话	138 7723 8421		
	经纬度	经度: 109.694232°, 纬度: 24.435684°				
监测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督性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申报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仲裁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采样依据	(1)《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905-2017) (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3)《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废气 <input type="checkbox"/> 空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 <input type="checkbox"/> 水系沉积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固废 <input type="checkbox"/> 油气回收 <input type="checkbox"/> 电磁辐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C)	气压(hPa)	风速(m/s)	风向
	2022.02.17	阴	8.2~10.3	1012.0~1013.7	0.8~1.2	北
	2022.02.18	阴	7.8~8.9	1013.7~1014.2	1.0~1.4	北

## 二、污染源信息

- (1)企业名称: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 (2)设计产能: 年产酸笋、酸豆角、酸菜 3500 吨。
- (3)工作制度: 年生产 330 天, 生产时段 08:00~18:00。
- (4)劳动定员: 20 人。
- (5)生产工况: 监测当天现场工况见表 1。

表 1 现场工况记录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2.02.17	酸笋、酸豆角、酸菜	3500 吨/年	9.6 吨	90.5%
2022.02.18	酸笋、酸豆角、酸菜	3500 吨/年	10 吨	94.3%



### 三、监测布点及相关信息

#### 1、监测布点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1。



图 1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 2、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0#参照点: 北面厂界外 5m	臭气浓度	监测 2 天, 3 次/天
	1#监控点: 东南面厂界外 5m		
	2#监控点: 南面厂界外 5m		
	3#监控点: 西南面厂界外 5m		
噪声	1#东面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
	2#南面厂界外 1m		
	3#西面厂界外 1m		
	4#北面厂界外 1m		

### 3、样品信息

表 3 样品信息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容器(包装)	样品描述	接收日期	分析日期
0#参照点: 北面厂界外 5m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2022.02.17 ~ 2022.02.18	2022.02.17 ~ 2022.02.18
1#监控点: 东南面厂界外 5m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2#监控点: 南面厂界外 5m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3#监控点: 西南面厂界外 5m	臭气浓度	真空瓶	完好		

### 四、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表 4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	—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校准器 AWA6021A	TQ-335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TQ-316	
气象参数	风向、风速	—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TQ-001	—
	大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 <sub>1</sub>	TQ-142	—
	温湿度		数字式温湿度计 GM1360	TQ-089	—

### 五、质量保证措施

广西中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过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 16 20 12 05 0472)。监测过程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参加监测采样及分析测试技术人员持证上岗, 监测分析仪器均经过有相应资质的计量检定部门周期性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 校准合格方可使用本次监测数据, 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 六、监测结果

### 1、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

表 5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等效连续 A 声级	2022.02.17	1#东面厂界外 1m	58.8	48.4
		2#南面厂界外 1m	59.2	47.1
		3#西面厂界外 1m	56.7	47.6
		4#北面厂界外 1m	57.0	48.4
	2022.02.18	1#东面厂界外 1m	58.9	49.4
		2#南面厂界外 1m	57.2	47.2
		3#西面厂界外 1m	58.7	47.8
		4#北面厂界外 1m	57.4	49.1

###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6

表 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无量纲)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臭气浓度	2022.02.17	0#参照点: 北面厂界外 5m	11	11	11
		1#监控点: 东南面厂界外 5m	17	19	16
		2#监控点: 南面厂界外 5m	17	16	17
		3#监控点: 西南面厂界外 5m	14	16	14
		监控点浓度最大值	17	19	17
	2022.02.18	0#参照点: 北面厂界外 5m	14	11	14
		1#监控点: 东南面厂界外 5m	16	16	16
		2#监控点: 南面厂界外 5m	15	16	16
		3#监控点: 西南面厂界外 5m	14	14	14
		监控点浓度最大值	16	16	16

以上监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采集工况条件下负责。

#### ——报告结束

监测人员: 谭力友、杨腊腊、谭智

分析人员: 韦伊红、苏志锐、吴翠红、韦映雪、赵魏君、李娜、涂恒

报告编制: 谭力友 复核: 杨腊腊 审核: 杨腊腊 签发: 董小娟 日期: 2022.2.21



## 广西辰滔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第一章 总 则

1. 我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坚持环境保护工作作为评选先进的必要条件，实行一票否定制。

2. 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应对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行政一把手是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

3. 配备与开展工作相适应的环保管理人员，掌握生产工艺技术及生产运行状况。

### 第二章 环境监测工作

1. 每年根据公司下达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环境监测工作。监测时如有超标情况，要按照程序文件要求及时通知相关部门，不得私自减少监测次数或停止监测。

2. 每月 3 日上报前一个月的《环境报表》。

3. 生产办除开展常规监测外，要承担对突发性的污染事故的应急监测工作。

4. 外排污水和大气的监测外委进行。

### 第三章 环境保护工作日常管理

1. 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中，实现全过程、全天候、全员的环保管理，在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的同时，必须有环保工作内容。

2. 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环保知识，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重点要作好“4.22 世界地球日”和“6.5 世界环境日”的宣传工作。

3. 完善环保各项基础资料。

4. 加强对外来施工单位施工作业的环境管理，承揽环保设施施工的单位，要持有上级或政府主管部门的施工许可证，在施工过程要防止产生污染，施工后要达到工完、料净、场地清，对有植被损坏情况的，施工单位要采取恢复措施。

5. 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一）对生产中产生的“三废”进行回收或处理，防止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对暂时不能利用而须转移给其它单位利用的三废，必须由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严格执行逐级审批手续，防止污染转移造成污染事故；（二）开展节水减污活动，采取一水多用，循环使用，提高水的综合利用





用率；（三）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检查，减少跑、冒、滴、漏现象。对检修中清洗出的污染物要妥善收集和处理，防止二次污染。对检修中拆卸的受污染的设备材料要进行处理，避免造成污染转移；（四）在生产中，由于突发性事件造成排污异常，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扩大，并及时向公司安全环保部汇报，以便做好协调工作；（五）对于具有挥发性及产生异味的物品，要采取措施防止挥发性气体造成污染环境或产生气味，避免污染环境或气味扰民事件的发生；（六）凡在生产过程中，开停工、检修过程产生噪声和震动的部位，应采取消音、隔音、防震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 第四章 建设项目的的环境管理

1.新、改、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为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2.建设项目应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采用清洁生产工艺。

3.凡由于设计原因，使建设项目排污不达标，设计单位除负设计责任外，还应免费负责修改设计，直至排污达标，并承担在此期间由于排污不达标造成的排污费和污染赔款，对由于施工质量造成生产装置污染处理不能正常运行，施工单位应免费限期进行整改，直至达到要求。在此期间，发生的环保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 第五章 环境保护设施的管理

1.生产办要将环保设施的管理纳入设备的统一管理。

2.环保设施需检修或临时抢修，要对其处理或产生的污染物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并上报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保证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和达标排放。

3.污染事故是由于作业者违反环保法规的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污染事件，事故的处理按\*\*\*\*局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4.污染事故级别划分根据国家污染事故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5.凡发生污染事故后，必须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控制污染事态的发展，并立即上报公司安全环保部，开展事故调查等工作（最迟不得超过2小时），12小时内将事故报告或简报上报公司安全环保部，公司安全环保部按照有关事故处

理规定分级负责，逐级上报，接受处理。

6.凡外来施工的承包单位，在签订工程合同时，签订双方要明确环保要求及规定，施工队伍主管部门要监督检查，发生污染事故，一切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 第六章 附 则

- 1.本制度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一致时，按上级规定执行。
- 2.本制度由生产办负责解释。
- 3.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广西辰涌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